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浙江工业大学的目标责任制考核管理系统开发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目标责任制考核管理系统开发服务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 正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590.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921.73 万元，属于 ☒ 中型企业 ☐ 小型企业 ☐ 微型企业（如实勾选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正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22 日

注：

1.标的名称，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填写；

2.所属行业，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“所属行业”填写；

3.承接企业，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；

4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
5.企业类型（包括新成立企业），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和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标的“所属行业”，选择“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”其中之一。